

刘晓刚 著

天雷

他们能否在恶中寻找到善？
他们能否超越冥冥中命运的安排？
也许一切正如陀斯妥耶夫斯基所言：“我们每个人的骨子里都榨出他们的罪恶。”

天雷

刘晓刚著

们一起拼争，将属于自己的爱，
留在那个拥有蔚蓝的大海和
城市，更留在了他们各自的

他同
京方志
水大上
志寻托
家志托
世中物
茫是托
个民个
个民个
个民个



上海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天雷/刘晓刚著. - 上海:上海文艺出版社, 2006. 10

ISBN 7-5321-3103-3

I. 天… II. 刘… III. 长篇小说-中国-现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105459 号

责任编辑: 于 晨

封面设计: 王志伟

天 雷

刘晓刚 著

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 上海绍兴路 74 号

电子信箱: calcsm@publicl.sta.net.cn

网址: www.slcm.com

版寄书店 经销 华东师范大学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16 印张 21.25 插页 2 字数 439,000

2006 年 10 月第 1 版 2006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8,100 册

ISBN 7-5321-3103-3/I·2374 定价: 35.00 元

告读者 如发现本书有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质量科联系

T: 021-62431136

第一章

不知道“梅港”为什么叫这个名字。这个亚热带海港城市根本没有梅花。

据说一百多年前梅港有一朵梅花。那朵梅花就是各国列强联合在梅港修建的火车站。火车站有五个椭圆形的塔楼，像梅花的五片花瓣，而且所有的外墙砖都漆成深红色，一如凌寒盛开的傲骨红梅。那个火车站将世界各地渡海而来的洋货转运到大清国的城市与乡村，也将中国的金银丝绸陶瓷古董礼尚往来地运到停泊在港口的各国轮船上漂洋过海。后来，那朵梅花在军阀混战中毁于硝烟战火，再后来，二十世纪五十年代，在以前那朵梅花的废墟上又建了一个新车站。

有人说梅港没有雪，没有雪的地方留不住梅花。

这是一个很有说服力的原因。

一个烈日当空的夏日，天气热得人死去活来。从下午两点到傍晚，梅港火车站的广场一直被熙来攘往、汗流浹背的人群所占据，人流中还夹杂着各种各样的行李包袱，被顶着，扛着，夹着，举着，拎着，好像在人海里漂流。有一个大的、灰色的、破旧的包袱在一小时之内沿着广场来回溜达了三圈，最终像一只大灰老鼠躲进广场旁边一条狭窄肮脏的小巷。

包袱下面一双黑亮黑亮的眼睛被沾在眼皮上的汗水蜇得微微眯起来，见棱见角的腮帮子咬出两道凸痕，汗水顺着脖子淌进又脏又皱的蓝背心，背心上有几条口子。这个人在巷口吃力地转动脑袋，想找一个能放下包袱歇脚的地方。他把包袱换个肩扛着，朝小巷深处走去。

巷子里全是平房，几乎所有的晾衣绳上都有铁路工人的制服，还有袜子、内衣和内裤。一只粘满尘土、垂头丧气的猫从这个人的脚前跑过，猫全身的毛都虬结成一团团小疙瘩，像刺猬似的支棱着。他在一个水泥墩子上坐下，把包袱放在面前，用手胡撸一把脸，嘴唇感觉到汗水的咸涩。他真是渴极了。

这个人呆坐了大约十分钟。落日的余威晒得他的胳膊火辣辣的。他伸出双手搭在那个硕大的包袱上，把头埋在两条臂膀之间朝向地面，深深的疲惫混合着对陌生城市的恐惧突然间占据了他的心灵。对于一个衣不蔽体、食不果腹的盲流而言，繁华喧闹的大都市居高临下的威严就是束缚野兽的锁链。

这个人饿急了。饥饿像一只力大无穷的手一下一下攥得他的胃痉挛起来，他

开始不停地打嗝,好把胃里的气放出去。可是没有用,放气并不能阻止那只手强劲的攻击,反而使他感到恶心。这个人决定向饥饿妥协。他抬起头,解开包袱一角,掏摸出一块干裂的、黑乎乎的馒头。他捧着馒头用力啃一口,觉得嘴唇刺痛,牙齿生疼,馒头的咬痕上留下一道血迹。他冲着脖子咽下馒头渣,晃晃脑袋,终于决定去讨点水喝。

就在这个人站起身的时候,巷子口传来一阵急促杂乱的脚步声,还有人大声吆喝。他听不懂吆喝的是什么,因为那是他从没有听过的南方话。他眨眨眼睛,看见一个人风一样地朝他奔来,呼地一下从他身边掠过,随即他就被重重推向第二个像风一样奔来的人,与那个人撞个满怀。

那个人被撞得转了两个圈,贴到墙上。这个人则倒退着一屁股坐到他的大包袱上,收势不住,紧跟着来了个四脚朝天。他坐起来,头昏脑涨,茫然地张着嘴,傻傻地睁大眼睛。那个人两手撑墙喘息几下,大吼一声冲上前来,一脚踢开横在地上的大包袱,双手拎着这个人的脖领子想把他提起来。

包袱被一脚踢开老远,里面的东西四散飞进,一个铁皮饭盒一路叮咣乱响滚进了一条阴沟。就在那个人把他提起一半的时候,他身上那件到处露肉的蓝背心“哗啦”一声撕裂了,他敞着怀被拉近一张唾沫乱飞的嘴,听懂了那个人在骂他娘。

包袱的散落、衣服的撕裂和那句恶狠狠的骂娘汇合成一股热流涌到这个人的脑袋里,他眼前似乎亮起一道夺目的闪电。就在那个人正要将他摔到一边时,他一膝盖顶到那个人的小肚子上。那个人刚一弯腰,他右手攥成的拳头就又准又狠地砸在那个人的耳朵根上。那个人趴下了。他俯视着那个人,呼哧呼哧喘着粗气,全身流汗,热血沸腾。

那个人摇摇晃晃站起来,流着鼻血。这个人有些茫然,突如其来的一切根本没有给他反应的时间。他只知道那个人的鼻血是他给揍出来的,而他绝没有想过要揍那个人。他不知所措地呆站着,万分惊讶地意识到自己居然在这个大城市把一个城里人弄出了血。他闯祸了。他一到这个新地方就闯祸了。他沮丧地摊开双手,抽了抽鼻子。那个人用手背擦掉鼻血,走到他面前,伸手从后腰上拔出一样东西顶在他的脑门上。他浑身的汗水一下子消失了,手枪戳在额头上的冰凉感觉使他恐惧战栗。

那个人一个扫堂腿把他踢翻在地,扭过他的双手戴上手铐,揪着他的头发把他提起来,骂道:“王八蛋!手还挺黑!”他奇怪这次怎么没被骂娘,庆幸头发比背心结实,依然留在脑袋上。那个人把满地的东西胡乱塞进包袱里,凑合着裹了裹,一手提着包袱,一手揪着他的头发把他带走了。巷子里有人探头探脑地张望。

他被揪到火车站停车场西边。那个人打开一辆白色面包车的车门把他和包袱塞进后座,开车就走。大约五分钟后车开上一座大桥,天色已经完全暗下来,桥上灯火霓虹,映得一江水色点点斑斑。远处一艘大船拉响汽笛,嘹亮的笛声在暮色里顺风鼓荡。他窝在后座底下,扭过头伸长脖子凝望着窗外的一切。他从没有见过

江海,从没有与这样大的水如此接近,他感觉自己像是在一江灯火里飞行似的,把刚才的害怕全忘了。前面堵车,车子的速度慢下来,他看见三三两两只穿着吊带背心和短裙的姑娘们在人行道上漫步,眼睛不由睁了再睁,喉头耸动着咽了一口唾沫。他甚至看清楚了路灯下那个姑娘镂空凉鞋前头的红色脚趾甲。他情不自禁地在心里骂了一句:“这他娘的到底是个什么地方呀?”

车子下桥朝左拐一里地,来到一个临街的大排档。那个人停车下去吃饭。满街灶眼通明,鼓风机嗡嗡的响声像盛夏时节猪圈里成团打滚的绿头苍蝇。几乎所有的男人都光着膀子,几乎所有的男人都把一只脚丫子搁在档前的凳子上,几乎所有的男人都黑瘦,一点也不白胖富态。他想:“这里的人不红润。不像城里人。”但几乎所有男人脖子上挂着的沉甸甸的金链子充分证明他们都是财主,他改变了想法:“看来他们的确是城里人啊!”

他看见那个人走到一个摊位前坐下,朝满脸堆笑的老板和伙计打招呼。伙计端上来一大玻璃缸啤酒,那个人一口气喝下去一半。伙计搬过一条长木板,变戏法似的不知从哪里拽出一条蛇,手起刀落,不到两分钟就将那条蛇扒皮取胆,剥光弄净,下到锅里煎炒烹炸。那个人又喝了一大口酒,放下杯子撮起蛇胆吞进肚里。

他看到这里禁不住一阵恶心,抖擞肝肠地呕吐起来,可什么也吐不出,因为除了那块把他嘴唇蹭破的石头馍馍,他已经一天一夜没吃任何东西了。他呕得面红耳赤,浑身大汗,胃里饥饿引起的痉挛竟然消失了。他把脸贴到包袱上,觉得这个新世界的一切都不真实,像社火团里表演的吞剑吐火的魔术。魔术仅仅是新奇好玩,这个透着说不出的诡异的新世界却使他害怕。他轻轻打个哆嗦,竭力抵抗渗入心底的恐惧。

那个人回到车里,打了几次火才把车发动着,打着饱嗝嘟嘟囔囔地咒骂这辆破车。车子重新上路,开得飞快。天彻底黑了,橘黄色的路灯光映在车窗上,半轮苍白无力的月亮漂浮在光影里。这里有这么多的灯,他想。

车子停在一幢两层楼房前面,大门口左右两边亮着两盏桃子形状的红灯。那个人打开车门,拎出包袱,伸手拍拍他的后脑勺,示意他下车。他用屁股把自己蹭到车门口,两只脚刚着地就被一把拽出来。他看见大门右边白色牌子上写着六个黑字:永安路派出所。他知道“派出所”是什么地方,他想自己怎么会被带到派出所来呢,他可什么都没干呀。随即想到自己打了那个人,打得还不轻,浑身的汗就腾腾地一下子冒出来了。

那个人把他带进一扇铝合金玻璃门,进门左手的墙上是个玻璃橱窗,里面有许多张穿着警察制服的男男女女的彩色半身照片,有的微笑,有的平和,有的严肃。过橱窗左拐,又有一扇玻璃窗,窗边挂着好几个蓝皮意见簿。窗前坐着一个警察对两个民工讲话:“你们还得等一会儿,等那边医院验完伤再处理。”

一个民工嗫嚅着说:“是他们先动手打我们的。”

警察抬抬眉毛:“我知道是他们先打你们的,可你们没事,反把他们打的血葫芦一样。不验伤怎么办?挑起斗殴与斗殴结果是两回事,你们懂不懂?他先打你

不假,但如果你把他打死打伤了照样得负法律责任!”

两个民工乖乖地坐回墙角的椅子上,垂头丧气,闷声不响。那个人对窗户里的警察挥一下手:“小郭,把门开开。”

警察开了门,笑嘻嘻地说:“老曹你真行,又圈回来一个。”

老曹“哼”了一声,没搭腔,进屋推开右手一道深黄色的木门,把他带到门后一条灯光昏暗的小走廊上,警察在后面跟着。

老曹说:“找个地方把这小子先放一下。我得去趟莲花池,处理点事情,没时间回中队部。等完了事我再来提人。”

警察笑嘻嘻地连声答应,掏出一把钥匙打开一扇门,把他推进一间亮着两只日光灯的屋子。老曹把包袱朝地上一扔,拉着他走到窗户前面,窗外是个深深的小天井,黑咕隆咚。

老曹对他喝道:“蹲下!”

他盯着老曹那张毫无表情的脸,乖乖蹲下去。老曹把他双手反剪,铐在窗户下一根铁管上,整套动作干脆利索,只用了几秒钟。

“这小子不简单。我这把老枪今天就在他手里吃了亏。手黑心硬,从让我铐上到现在一句话都不说,眼睛可没少转悠。你得加点小心。”

警察歪着脑袋看他一眼。“有你说的这么厉害吗?我看也就是一个小盲流,土农民。好像还是个北佬。”

老曹撇撇嘴。“不管怎么说,反正他把我这个老便衣给打了。这小子有可能是惯犯,看紧点!”

老曹拉开门往出走,突然又折回来,抱着肩膀俯视着他,问:“你叫什么名字?”

他抬起头,望着老曹背光的黑脸说:“秦雪雷。”

二

在同一个夜晚,在同一个被残损的月亮照得幽暗朦胧的城市里,有两个人在互联网上的聊天室里聊天。一个男人,一个女人。

海蓝蓝:“刚才玩‘斗地主’的时候被我踢得爽不爽?”

梅之木:“不爽又能怎么样呢?我不是会员,不能踢还你。”

海蓝蓝:“你为什么不去办张会员卡?省得总受别人欺负!”

梅之木:“我没钱去买会员卡。再说了,别人并没有欺负我,欺负我的总是你。你好好算一算,从咱们一起玩‘斗地主’到现在,你踢我多少次了?”

海蓝蓝:“哈哈!疼不疼?”

梅之木:“那要看你踢我哪里了。”

海蓝蓝:“耍贫嘴的臭男人!踢死你活该!”

梅之木:“我是贫嘴。谁让我穷呢?等有了钱,成了金口玉言的富豪,我的嘴就算想‘贫’都贫不起来。那时候该有多少人希望我‘贫嘴’呀!包括我自己。”

海蓝蓝：“我不愿意你贫嘴，我愿意你乖乖的。你很在乎钱吗？你想要很多钱吗？你不怕被钱压死吗？”

梅之木：“我不想要钱。我想要权力。知道吗？就是那种生杀予夺的权力！就是那种血淋淋的权力！金钱永远是被供奉给权力的祭品，永远是权力身上华美的外衣，但绝对不是权力本身！钱，其实是个不值一提的东西！”

海蓝蓝：“你太绝对了。你说‘钱’究竟是个什么东西？你说得清楚吗？”

梅之木：“拥有权力的主子首先需要的是奴仆，而金钱是主子所能赐给奴仆的最好的东西。金钱之所以伟大，那是因为金钱换来的忠诚。金钱换来的忠诚是可靠的，正如金钱换来的背叛是致命的一样。”

海蓝蓝：“你太赤裸裸了！太赤裸裸了！”

梅之木：“我喜欢赤裸裸！很多人喜欢把真理包裹得整整齐齐，打扮得花枝招展，渲染得天花乱坠。我不能！我是真理的‘虐待狂’，我渴望扑向真理，将她剥得赤条条，一丝不挂。只要她身上还有一丝棉纱，我都不能将‘真理’的定义赋予她。因为真理必须是赤裸裸的。”

海蓝蓝：“说得好！我好喜欢！跟你聊天总是这样，开始还好好的，突然间你就歇斯底里地发起狂来，疯子一样地大喊大叫，好像希望全世界都听到你的声音。可我就是喜欢听！你应该来我们报社，你一定能当个好记者。”

梅之木：“我做不了好记者。我怕别人把你们报社当成疯人院！美国曾经有个投身黑人解放运动的著名杂志主编，叫威廉加里森。他有个座右铭：‘我是认真的，我决不含糊其辞，我决不宽恕原有，我决不后退一英尺。我还要他们听到我的声音！我愿如真理般冷酷！’”

海蓝蓝：“你会受不少苦。也许你现在就在受苦。你是干什么的？”

梅之木：“我都不知道我是干什么的！”

海蓝蓝：“骗人！臭男人你骗人！我都告诉你我是干什么的了，你还一直不肯告诉我！不公平！你没当我是朋友！”

梅之木：“怎么这么多感叹号？你比我还疯狂。我们本来就不是朋友，我们连面都没见过。你只不过是喜欢听大疯子胡说八道的小疯子而已。”

海蓝蓝：“臭男人！臭男人！臭男人！臭男人！——！”

梅之木：“你怎么总说男人臭，不说男人坏呢？”

海蓝蓝：“女人心里想着男人的好才会说男人坏。笨蛋，这都不懂！”

梅之木：“那你说男人臭是想着男人的香了？我从不用男用香水。”

海蓝蓝：“别像太监似的嗲声嗲气！我有洁癖，最讨厌脏东西。你那么臭，好恶心，我讨厌你！讨厌你！”

梅之木：“别这样小气。不就是没告诉你我是干什么的吗？我得加班去了，回头咱们再聊。有一天你会知道的，你一定会知道的。”

海蓝蓝：“你工作好辛苦，总是加班。其实我并不一定非要知道你是干什么的不可，在网上跟你聊天就很好。真正的你我只怕还不敢见呢。”

梅之木：“对。这个虚拟的网络世界就像一条在覆盖地球的大海上航行的渔船，我们这些生活在不同海洋里的各种各样的鱼被渔船捞起来，挤成一堆在船舱里聊天。这样挺好。我在太平洋，你在大西洋。我是冷水鱼，你是暖水鱼。有缘相会，多亏渔船！”

海蓝蓝：“你是章鱼。不，你是海豹。你要是能有海豹那么可爱就好了。渔船怎么能在这么短的时间里跨越大洋？你的比喻不贴切！”

梅之木：“所以才要提高网速呀！傻丫头！真的该走了。88！”

海蓝蓝：“有空QQ呼我。88！”

秦雪雷在窗户底下蹲了半个小时之后，双腿麻木得失去知觉。他尝试着伸伸腿，手铐铐得太紧，手腕子疼痛难忍。汗水滴在水泥地上，渐渐湿了一摊，没有人进来，屋子里静悄悄的。他咬牙忍痛，调整手腕和胳膊的角度，慢慢伸开两条腿坐下去。屁股着地，一片冰凉，一股酸胀从大腿发出来，他忍不住呻吟了一声。舒服多了。真的舒服多了。

他盯着布鞋顶上的两个破洞想起了火车。小时候，坐火车永远和过年联系在一起，总令他兴奋不已。初三时奶奶带他进县城走亲戚的日子，赶不上汽车才能坐火车。从村里去火车站有二十多里山路，奶奶头上顶一块扎起四角的手帕，嘴里哼着放羊小曲，攥紧他的小手气昂昂地赶路。奶奶是个快活的老太太。沿着光秃秃的山路走，冷不丁能看见一两头在陡峭的山坡上吃草的黑山羊，它们低头啃完草根，直着脖子一蹬前腿，蹿过坡顶消失了。奶奶拍着他的小脑袋，咂摸着嘴说：“亲蛋蛋，山羊那鬼东西会飞呢！”

下雪奶奶也不怕，奶奶不怕他也不怕。从白皑皑的山坡望下去，乌鸦和黑喜鹊在干枯的灌木丛顶上跳跃，不时发出“嘎嘎”声和“叽喳”声，让寂静的雪野热闹一下子。走一段奶奶停下来歇口气，两手摆弄着头上的白手帕，朝天边张望一会儿。天空阴沉沉的，可一块黑云彩都没有，他搞不懂奶奶到底在望什么。这时候他就害怕了，用手去抻奶奶的衣服角，一下一下地抻，越抻越用力。奶奶低头笑着捏捏他的脸蛋，一把抱他起来，在他脸上狠狠亲几下。他们一起大笑，他看见奶奶雪白的牙齿和红润的舌头觉得很踏实，害怕消失得无影无踪。有一次一只大乌鸦跟在他们身后一蹦一蹦地走，他扭着头只顾看，一跤滑倒在雪地里。愤怒的奶奶拣起道边的石头扔乌鸦，乌鸦飞起在半空盘个圈子，又落在他们身后探头探脑地跟随。如此三番四次之后奶奶被逗笑了，掰碎一块饼撒给乌鸦吃，说：“亲蛋蛋，乌鸦那鬼东西也学会走路了！”

县城的火车站很小，小的像个火柴盒。站长是个勾肩缩背的小老头，跟奶奶很熟，一见面就抽着鼻子笑眯眯地打招呼：“他大嫂子，又去城里打秋风呀！”奶奶也不搭言，从兜里掏出半包香烟递过去。老头子喜滋滋地接了，把信号灯夹在腋下，抽出一支就吸。火车进站后，老头子找个相熟的列车员嘀咕几句，把奶奶和他送上车，隔着窗玻璃朝着他们把手里的灯晃了又晃。他们一起低声大笑，他笑得把头直

扎进奶奶怀里。

警察小郭推门进来看看，见秦雪雷叉开两腿坐在地上，撇着嘴咕哝一句：“倒会舒服。”又提高嗓门警告一声：“老实点呆着！”砰地一下关门去了。秦雪雷舔舔干裂的嘴唇。他实在太渴了。

在火车上列车员会提着水壶送来热气腾腾的开水。奶奶会从兜里掏出一个小瓶，打开盖子倒些白糖在水杯里，搅拌均匀了给他喝。糖水真甜呀！车窗玻璃上结了白花花的水汽，他小心翼翼地在那片水汽上蹭出一个小圆洞，把一只眼睛凑上去向外张望。北方荒凉萧瑟的雪野从眼前飞速掠过，天际有淡淡的轻烟缭绕，看不到一个人，看不到一头牛，看不到任何生灵，但他觉得那些活生生的东西都在这辽阔静谧的雪野后面藏着呢。他不愿意火车到站，他想让火车一直开下去，直到那些隐藏着的活生生的东西从躲藏的地方跑出来。他想让火车从冬天开到春天去。他没有告诉奶奶这个愿望，他以为奶奶知道。

这次从北到南的跋涉也是坐火车，坐很长时间的火车，长得出乎他的预料。他高举着包袱挤上火车，连气都喘不上来了。他是买了票的，但他的座位被一个抱着小孩的中年妇女占据了。那女人身材伟岸，有他两个那么宽，公然掀开短袖上衣给孩子喂奶，孩子用两只小手捧着她那青筋暴突的大奶子使劲吸吮。秦雪雷脸红心跳，看都不敢再看那女人一眼，更别说据理力争，夺回座位了。他在两节车厢之间的过道上坐下，两手抱着他的宝贝大包袱，把过道上的人来回看了好几遍，确认都是些老实巴交像他一样的农民才放下心来，在火车有节奏的摇晃中睡着了。黄昏时他被查票的列车员叫醒，凭借那张皱巴巴、被汗水浸得湿漉漉的车票躲过了被赶下车的厄运。过道上的人少多了。

他坐的那节硬座车厢紧挨着卧铺车厢。他不知道什么是卧铺，只觉得阵阵凉风从敞开的车门那边溜过来，很舒服。他回到他的座位上看那个女人走了没有，车厢里臭烘烘的闷热让他头昏脑涨。一些腿和胳膊从座位底下伸出来，他努力稳住身子以免踩到它们。那些肢体好像已经同身体分离了，显得无生气。他看见一个人打开车窗脸朝外啃烧鸡，另外一个满头大汗的胖子狼吞虎咽地吃盒饭，盒饭里有肉丸子。那个女人还没走，抱着孩子睡着了，打着很响的呼噜。孩子倒醒着，睁着两只小黑眼睛四处乱看。他回到过道，禁不住朝铺着红地毯的卧铺车厢偷偷瞄了几眼，本能地意识到那是一个根本不属于他的地方，又本能地好奇那个根本不属于他的地方到底是什么样子。他长出一口气，抱着大包袱背靠车门站着，漫不经心地打量车窗外黯淡的黄昏。

他听到有人在卧铺车厢里说话，说话的是一男一女。

“你叫什么名字？”

“不告诉你。”

“那我怎么称呼你呀？”

“随便。”

“总得有个称呼呀！飞机上的叫空中小姐，火车上的肯定叫铁路小姐。飞机

上的简称‘空姐空乘’，你就简称‘铁姐铁乘’。你想我这样叫你吗？”

女的笑起来，笑得“咯咯”的。男的跟着笑起来，笑得“嘿嘿”的。他把头伸到门边，露出一只眼睛往卧铺车厢里看。一个女列车员背靠乘务室的门框站着，亭亭玉立，美貌如花，白衬衫里隐隐透出粉红色的胸罩。一个男人靠着热水柜，衣着光鲜，粉面油头，像戏里的小生，手里拿着一个手机。那男的见四下无人，突然把嘴凑到女乘务员耳边轻声说了句话，女乘务员捂住红嘴唇笑弯了腰。他猛一下子转过身，不再偷窥下去，可那对男女的调笑声依旧传到他耳朵里来。他不由自主地轻声嘀咕：“这火车怎么变的跟以前不一样了呢？”

门又开了。沉浸在回忆里的秦雪雷抬起蒙眬的眼睛，看见一个瘦高的警察轻轻走进来，轻轻把门带上。他一下子清醒了，因为这个警察身上的某种东西让他打了个寒战。警察在桌子后面坐下来，打开抽屉拿出一摞稿纸和一支笔，开始问问题。他回答得磕磕绊绊，心里越是希望这个警察能够相信他，嘴里就越说得前言不搭后语。警察的笔“刷刷”轻响着在稿纸上飞速移动，他下意识地伸长了脖子盯着那来回穿梭的笔尖，他的直觉告诉他，所有写下来的东西都对他无比重要。有的问题他觉得自己说的不清楚，盼望警察再问他一遍，可是所有问题都没有被问第二遍。他心里又怀疑起来，他想，也许辩白对他这个殴打便衣的罪犯来说根本没有任何意义。于是他的声音逐渐低沉，脑袋一点点垂向地面，最后终于长吁短叹地放弃了挣扎，软软地靠在墙上。一只大个蟑螂从他腿边爬过，钻到墙缝里去了。

警察看一遍笔录，放下稿纸，走过来打开他的手铐，示意他站起来。他吃惊地张着嘴，一时间丧失了站起来的力气。他扶着窗台站直了，脑海里突然掠过一个奇怪的想法，这个警察他在什么地方见过。他的目光与警察的目光碰在一起，他明白了刚才让他打寒战的东西是那双锋利坚定、悲天悯人的眼睛里射出来的眼神，淡淡的，雪亮的眼神。他用嘶哑的喉咙请求：“我想喝水！”警察从水壶里倒杯水递给他，他一口喝光。警察又给他倒了一杯，轻声说：“坐下吧。”

他哭了，哭得像个孩子，既凄凉委屈，又肆无忌惮。

三

在秦雪雷长达一分钟哭泣的最后三秒钟，便衣老曹推门进屋，一眼看见涕泪滂沱的犯人居然摊手摊脚地坐在椅子上，不由得怒喝一声：“楚天梅！你又干什么？”秦雪雷的哭声戛然而止，他抬头四顾，好半天才确认这雷霆并不是对他而发。老曹连打两个酒隔，双眼圆睁，继续大喊大叫：“楚天梅！你把我的犯人放开是什么意思？这事跟你有什么关系？”

楚天梅面对激怒的便衣神态自如地说：“今晚我值班，给他做了个笔录。”

老曹的火更大了：“你给他做笔录？！你凭什么给我的犯人做笔录？”

楚天梅仍旧轻声慢语：“值班警官有权给当事人做笔录。再说，他有没有犯罪还要进一步查证，你怎么能说他是你的犯人呢？”

老曹大怒欲狂。“我抓贼他拦着，还打我！暴力袭警不是犯罪什么是犯罪？你非要等他杀了警察才算他犯罪吗？”

楚天梅曲起食指敲敲桌面上的稿纸，说：“他撞上你是无意的，他并不知道你是便衣。一个今天刚到梅港的北方农民怎么可能与车站的惯偷沆瀣一气来对付你这个便衣呢？”

老曹跨前一步，直问到楚天梅脸上：“你怎么知道他是刚来梅港？你凭什么说他是刚来梅港？你有什么证据？”

楚天梅侧过头问在一边发愣的秦雪雷：“你的车票呢？还在吗？”

秦雪雷从裤兜里掏出那张皱巴巴的火车票放到桌面上。

楚天梅接着问：“你的身份证呢？”秦雪雷犹豫一下，看楚天梅一眼，垂下眼睛，开始解裤带。裤带解开，露出一条红颜色的粗布内裤，一股酸臭味道在屋子里弥漫开来。

老曹退后一步，伸手捂住鼻子，厉声呵斥：“你干什么？还不住手！”

秦雪雷又看楚天梅一眼，扯开内裤里面缝着的一个暗兜，摸出两百块钱和一张身份证放在火车票旁边，重新把裤带系好。

楚天梅拿起身份证对老曹说：“如果火车票不能说明问题，我们还可以打电话去当事人的户籍所在地查一查，看看他究竟是不是刚刚离家，顺便还可以调查一下他的背景，是否有前科。不过我现在就可以断定他是个普普通通的农民，你看，还不满十九岁呢。”

老曹双手挥舞，大声说：“我不看！”

楚天梅笑了。“你不看也可以。根据实际发生的情况，我们不能判定他是故意袭警。那个扒手还没有缉拿归案，也不能判定他是扒窃团伙的成员。老曹，你说对不对？”

老曹一张脸涨得通红，梗着脖子叫唤：“我不跟你说！咱们到陈所长那里说去！”

楚天梅轻轻点点头：“可以。咱们明天早上一起去找陈所长。”

老曹走过来抄起桌上的手铐，把秦雪雷拎到窗户旁边，一边摆弄手铐一边悻悻说道：“情况未明，他还是嫌疑犯，我还得铐他！”

秦雪雷心下了然，禁不住嘴唇蠕动，鼻翼翕张，浑身的血都往头上涌。他恨这个满身酒气的便衣，野兽般的仇恨让他渴望去撕咬，去搏斗，去挣扎。他的双拳在身后攥得紧紧的，挣脱手铐的强烈欲望像蛇一样咬噬他的心脏。他盯了楚天梅一眼，楚天梅的目光清冷如冰雪。他在一瞬间冷静下来，微微扭曲的脸恢复了正常，任由老曹再一次把他铐上。

楚天梅和老曹出去以后，秦雪雷不停地自言自语：“我一定在什么地方见过他！肯定见过他！”最后，他伸长双腿靠墙睡着了。虽然噩梦不时使他抽搐呓语，但他毕竟还是睡着了。

凌晨三点,女人被笔记本电脑发出的邮件提示音惊醒了。她睡觉很轻,可总是在睡觉前忘记关机。她嘴里嘀咕着埋怨自己,奇怪这么晚了还会有谁发邮件来。窗外残月暗淡,凉爽的微风悄悄透过纱窗吹进来,她拿起外衣披在身上,坐下看邮件。她呆呆地看了很久很久,一个激灵回过神,长长吐出一口气。她站起来光着脚在屋里走来走去,好像有什么东西牵着她似的,硬硬的木地板踩上去挺舒服,“咯吱咯吱”轻轻作响。她跑出卧室倒杯水喝了,又急匆匆跑回来把邮件重新再看一遍。月光消失了,世界死一样沉寂,唯一让她感知到自己存在的是几声蟋蟀模糊的鸣叫和显示器的荧光。邮件是一封长信。

海蓝蓝:

我不明白自己为什么要给你写这封信,就像不明白自己为什么如此孤独,如此痛苦,如此烦躁。我背负着自己向前走的时间太长了,长得我都觉得自己是这个世界上最沉重的包袱——一个永远不能放下的包袱。很讨厌。

我现在就告诉你我是干什么的。我是一个警察,一个内心充满了欲望的警察。别害怕我的职业,也别害怕我的欲望。没有欲望的人是行尸走肉,没有欲望的警察是一支冰凉的手枪。我不想当一只被别人操纵的武器,除了发射子弹只能安静地躺在枪套里。枪套是手枪的监狱。

一个没有欲望的人是多么可悲可笑呀!他一定完全丧失了生活的勇气。欲望是每一个人永恒的挑战,我见过许多在欲望面前退却的人,他们以各种各样的美德作为自己退却的借口:善良,谦逊,诚实,本分。哦,对了,还有仁义和智慧。这一切只不过是用来掩饰怯懦的障眼法而已。你见过马戏团里的魔术师吗?他所有的手法和花样全是为了讨观众的欢心,任何一个观众都知道那是假的,他根本不能把放在柜子里的人真正切开。假如他真那样做了,观众一定会在鲜血淋漓中歇斯底里地尖叫,而我会为他这个刽子手鼓掌喝彩。为什么?因为在这个充斥虚伪和谎言的世界里我们需要真实,不折不扣的真实。作为一个人,我特别清楚同类耍的把戏。我们认真劝告我们的朋友:“喂,伙计,干吗不像鸵鸟那样把脑袋扎进沙子里去呢?!外面的阳光太刺眼了,而且还得目睹那么多危险!”与此同时,我们自己却极目远眺,为蓝天白云而心旷神怡。

三年前的一个冬天,我刚从警官大学毕业不到一年,就穿着防弹背心攥着手枪去搜一幢居民楼。因为有人从楼里放枪。我们四个人的小分队是在武警赶来之前被性如烈火的分局长硬逼上去的。我们一层一层地爬楼梯,挨家挨户地敲门盘查。楼梯里很黑,我们不敢开灯,蹑手蹑脚,四只大花猫。爬到第十三层的时候,从上面滚下来一个铁家伙,我们四个一下子滚做一团趴在楼梯上了。你可能不知道,手榴弹的杀伤半径是十五米。那颗自制的手榴弹没有爆炸。我一身冷汗地冲进十三楼的楼厅,不知怎么的就把那个手里拿着霰弹猎枪的人打死在电梯口了。他的血溅在绿色电梯门上,一片一片的。我当然

立功受奖,奖状就挂在我家的墙上。每次我看见那奖状,也就看见了我打死的第一个人的血。我不害怕,因为血在提醒我权力的力量和权力的代价。我不后悔,虽然那个被打死的人的死鱼眼睛这么多年总在寻找一切机会提醒我死亡的沉重。我对自己说,我是执行权力的完美工具,他是权力车轮下粉身碎骨的蟑螂。

今天晚上我救了一个盲流。那个可怜的傻孩子差一点就被糊里糊涂地当成一个暴力袭警的小偷送进监狱去蹲个三年五年。我救他不为别的,就因为相信权力的绝对公正,相信自己作为权力工具的绝对完美。我干这样的蠢事不是一回两回,得罪的人也不止一个两个,可我还是像个上足了发条的机器一样按照设定的程序运转,没有丝毫偏差。如果有人因此而感激涕零,如果有人因此而将道德的美誉强加给我,如果有人因此而把我作为模范大肆宣扬,那我会比死了还难受。我根本不需要这些。我只要执行了权力指派的任务之后所获得的满足,我只要看到权力的威信得到了不折不扣的伸张。我告诉你,那个盲流的眼睛像个孩子,也像条狼。我挺喜欢,像狼总比像绵羊强一百倍。他虽然是个盲流,但有一双强者的眼睛。

海蓝蓝,警察的欲望里没有爱情!这是一个必须存在的遗憾。我宁可在一个虚拟的世界里爱你,也不要现实世界里与你见面。我们在网上聊了一年多,我感觉自己越来越深地陷入了对你的爱情,像陷入了一片沼泽。这样很好!爱情的噩梦只能在虚拟世界里存在,这对我来说就是完美!如果爱情是人性不可磨灭的弱点,那么我的弱点总算找到了一个寄托,一个归宿。

我不是说我不和女人上床,也不是说我不结婚。因为与异性交合的欲望是健康的,而结婚有时是权力不可违背的要求。但爱情不是,爱情是病态的,是欺骗性的,是性与欲望的最漂亮的借口。我从不相信!爱情的滋味却很特别,在我给你写信的时候,心里沉沉的,酸酸的,胀胀的,还有叹息莫名其妙地不断从胸膛深处涌出来。我知道,这就是爱情的滋味。坦白说,爱情这种食物我虽然不喜欢,但它的味道还是蛮好的!

有一天我在海边看到几只美丽的蝴蝶,有的黑红相间,有的洁白如雪,很漂亮。但它们的背景却是根本不属于它们的大海,因此它们的美就在大海的蓝色里随风而逝了。连海风也不属于它们。你明白吗?

说的太多了!就此搁笔。如果你还想和我聊天的话就用QQ呼我。

哦,对了,再说一句。为什么QQ的标志是个企鹅呢?难道企鹅的呼唤就那么不可抗拒吗?如果你知道答案,请告诉我。

祝好!

梅之木

当女人将这封信读完第三遍的时候,天已经亮了。晨鸟啁啾,披在肩膀上的外衣滑落到地板上。她双手下意识地环绕在胸前,两眼迷离,浸在遐想里,牙齿一下

一下咬着嘴唇。

她轻轻对自己说：“你为什么要这样？你为什么会是这样？”

电脑进入休眠状态，屏幕上几只扁头扁脑的鱼吐着气泡游来游去，她看不到那封信了，她知道那封信就在气泡后面，就在鱼后面，就在黑暗的深海后面。

鸟鸣越来越欢快，天空越来越明亮，风儿越来越轻柔。她重新坐回床上，蜷起双腿，靠着床头点一支香烟抽，心想抽完这支烟太阳就出来了，就该上班去了。太阳并没有出来，袅袅烟雾随风飘散，一截烟灰掉在地板上。

为什么蝴蝶不属于大海？为什么企鹅的呼唤不可抗拒？

她起身走到床前拉上窗帘，关掉电脑和手机，决定好好睡一觉。在梦里也许能找到答案。她睡着了。一个梦都没做。

第二章

第二天早上警察小郭把秦雪雷叫醒,给他打开手铐,让他在椅子上坐下。睡了一整夜的水泥地,他觉得肚子疼得厉害,就怯生生地表达了上厕所的意思。小郭塞给他两张手纸,领他去走廊尽头的卫生间。他在便坑上蹲着,着凉的小腹刀绞般疼,疼得额头上冒出一层虚汗。瘪瘪的胃也赶着凑趣,饥饿仿佛在胃里生根发芽,强劲蓬勃地长成了一棵要将他撑破的大树。排泄的痛苦与渴望食物的痛苦一起折磨他,他觉得自己要发烧了,警告自己这个时候可千万不能生病。终于,后脊梁上凉飕飕地发了汗,感觉舒服多了。

他拖着软绵绵的双腿从厕所里出来,小郭已经在走廊上抽完了两根烟,满脸的不耐烦。他惴惴不安地重新回到屋里,小郭从兜里掏出一张纸放在桌子上,对他说:“你签个字吧。”

他盯着那张纸看一会儿,看明白了是一张治安拘留书。

小郭问他:“你认不认识字?”

他点头表示认识。

“那就快签吧。”小郭有点不高兴。

他把汗湿的两只手在裤子上擦了又擦,逡巡着四下扫视几遍,终于鼓起勇气说:“我想见见昨天晚上给我录口供的那个警官。”

小郭笑了。“他不在所里,出去办事了。没有他你今天就得在刑事拘留书上签字了。昨天晚上他走的时候都给你安排好了,你就快点签字吧。”

秦雪雷不知道治安拘留书和刑事拘留书的区别,但他相信眼前这个警察说的是实话。他抬眼瞧瞧天花板,拿起笔签上名字。字签得很漂亮,龙飞凤舞,银钩铁画。

小郭看了忍不住说:“呦,真看不出来你一手好字啊!”

他低头轻声说:“小时候练过毛笔字。”

小郭把拘留书收起来,示意他把那个大包袱整理好。“你打了警察,不管是不是误会,拘留十五天都是最轻的了。你运气好。从拘留所出来得学规矩点,梅港可不是个随便撒野的地方,再冒失莽撞,蛮干一气,就不会有这么好运气了!”

秦雪雷连连点头,提着包袱跟小郭出门。他弄不明白自己的运气怎么能算好,如果刚下火车就进拘留所是好运气的話,那他命中注定这辈子是倒霉到底了。

一出派出所的大门秦雪雷就看见了昨天拉他的那辆白色面包车。小郭打开车门让他钻进去,他抱着大包袱在狭小的车厢里转动不便,磕磕碰碰好几下才坐稳,远不如昨天被塞进来时麻利干脆。他开始觉得包袱是个累赘了。

车子开上大街，悠闲地滑进臃肿缓慢的车流，车窗外喇叭声连绵不绝，响成一片。失去了夜色的遮蔽和灯火的装饰，这个城市突然间一下子贴近了秦雪雷，昨夜那犹如魔术一般的诡异色彩消失不见，活生生的气息扑面而来。渐渐周围的车少了，小郭换挡提速，路边的大树倒退如飞。秦雪雷又看见了昨天晚上那条江，但桥却换了另外一座，灰秃秃没有丝毫光彩。过桥的时候他看清楚了江水的颜色，浑浊碧绿，脏兮兮的。他高兴地发现自己正从恐惧与疲惫中挣脱出来，重新获得了生存的力量。当他看见一个赤膊的小伙子不顾小郭把喇叭按得山响，依旧挡在面包车前面，像扭麻花一样骑自行车时，他就更高兴了，悄无声息地咧嘴笑起来。小郭骂骂咧咧，摇下车窗玻璃，朝外面使劲啐一口唾沫。

目的地是一面高耸屹立的红墙，墙头支着带刺的电网，墙中间一道白色大铁门。门里是一个宽敞的大院子，没有花坛树木，光秃秃的，洒满阳光。小郭把秦雪雷领进左首的大楼，推开一扇门，里面一排窗口的铝合金栏杆闪闪发光，比外面的阳光还刺眼。小郭走到一个窗口跟前，一面掏出治安拘留书递进去，一面和里面的一个老警察亲热地打招呼。秦雪雷眨巴着眼睛，喉结滚动着咽下一口唾沫，这里比派出所大得多的气派与威严又让他害怕起来。小郭回头找他，见他站在门口发愣，就皱眉头挥手示意他快点过来。他磨磨蹭蹭，抱着大包袱走到小郭身边，心里盼望这个年纪跟他差不多的小警察别把他一个人扔在这里不管。小郭瞪了他一眼，抬手将他推出两步。小郭严厉的瞪视让他觉得挺舒服，因为在这里他只认识这个瞪他的小郭，别的警察看他的目光让他觉得自己好像空气一样，是透明的，根本不存在。

秦雪雷被带到另一个窗口，一张脸探到窗口旁望着他的大包袱盯了好一会儿。毕竟包袱不能像它主人一样被当作空气处理，他听见一个声音从窗口里飘出来：“这里面到底是什么呀？”他开始手忙脚乱地解包袱上的节，包袱里的东西被他抖了一地。一个女警察从窗口后面走出来，让他捡起东西抱去旁边一张长桌上，挨个清点记录。小郭又瞪了他一眼，他有些不好意思。登记完包袱就被取走了，他不知道包袱要到哪里去，又不敢问，伸长脖子向里面张望。一个男警察走出来对他说：“跟我走。”小郭转身大步流星走出屋去，看都没看他一眼。秦雪雷悲哀地想明白了一个问题，原来他在小郭的眼里也是不存在的，也是空气。

秦雪雷跟在警察屁股后面沿着一条深深的走廊曲里拐弯地走，警察的步子不紧不慢，他的步子慌里慌张。

“你为什么进来的？”

“我错打了警察。”

警察停下来回头看他一眼，转身继续按照原来的节奏走。经过这一停顿，秦雪雷的步伐顺畅多了，他利索地跟着警察爬了一层楼梯，来到二楼。警察在二楼第一个铁门边站住，掏出钥匙打开门，对他说：“进去。”

秦雪雷进去了。时间大约是上午十点多钟，阳光把窗户上的铁栅栏投影在水泥地下，他站在铁栅栏的影子上。屋子很大，离地半尺多高的长木板靠着四面白